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電影創作學系
110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
考生面試順序表

日期	梯次	速寫	面談	准考證號碼	備註
12月12日(六)	1	09:30 10:00	10:10 11:00	700001、700002	請考生於 09:15 至 09:25 完成報到，參加速寫。
				700003、700004	
				700005、700006	
	2	10:30 11:00	11:10 12:00	700007、700008	請考生於 10:15 至 10:25 完成報到，參加速寫。
				700009、700010	
				700011、700012	

注意事項：(報到處-藝文生態館 1 樓電梯前、面試地點-藝文生態館 2 樓)

- 一、考生請攜帶准考證(請自行黏貼照片)或身分證(正本)核對身分，並請全程配戴口罩及配合量測體溫。
- 二、請考生自備速寫材料、用具，總類不限，測驗用紙統一本學系提供，題目於考試當天現場揭示。
- 三、依據「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考試試場規則」規定，各梯次考生應按規定之考試時間依序應試，該梯次「速寫」結束前未到者為缺考。
- 四、完成速寫之考生，依上表順序參加面試，一梯次三組，一組兩人；一組面談時間 14 分鐘，如面試有逾時未到或缺考將依序往前遞補，若形成一組一人的情況，該組面談為 7 分，部份考生等候時間稍長尚請見諒。